



上海世博中心 会议活动销售合同

甲方：上海世博中心有限公司

<海尔-0307-1>

地址：中国上海市世博大道 1500 号

电话：86-021-2020 6060

传真：86-021-2025 0030

乙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使用甲方场地举办“**2018 海尔家博会**”（下称本次活动）的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活动布置要求

1. 本次活动人数为 2500 人，停车为甲方指定地点，并按甲方收费标准收取停车费：大车 20 元/次，小车 10 元/次
2. 本次活动入场证件为乙方统一制作的 证件。活动期间由乙方负责场地门口的验证工作。乙方须于本次活动开始前 5 天向甲方提供活动入场证件的样张。
3. 本次活动期间使用场地内使用空调，由甲方提供。
4. 本次活动甲方提供的安保服务按 60 元/人/小时收取。

二、活动费用

1.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次活动场地费用为人民币 1,150,000 元（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元整）。
2. 关于其他服务产生的费用，甲方向乙方收取预付款共计人民币 200,000 元（大写：贰拾万元整）。本次活动结束后甲方将按实际产生从该款项中扣除，如该款项不足以支付其他服务费用，乙方应于本次活动结束前向甲方支付不足部分费用；如本次活动没有产生其他服务费用，并且场地经甲方验收无损后，甲方应于本次活动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乙方该预付款。
3. 此次活动为甲、乙双方联合举办，乙方为世博中心提供一定价值的市场推广及媒体资源。乙方对本合同的成交价格有保守秘密的义务，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
4. 乙方于会议前确认的场地租赁费用及其他费用需于活动前向甲方支付全部费用。乙方在活动期间提出使用其他服务，乙方须在现场签署使用确认单。乙方须提前向甲方提供授权签字人员名单及签名，并在活动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结清所有款项，活动费用按实际使用情况结算。



三、付款方式

1.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次活动场地费用为人民币 1,150,000 元（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元整）；预付款共计人民币 200,000 元（大写：贰拾万元整）。所有费用为人民币 1,350,000 元（大写：壹佰叁拾伍万元整）。
2. 乙方须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前确定此合同。并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前向甲方支付合同费用的 30% 共计人民币 405,000 元（大写：肆拾万伍仟元整）；并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前支付剩余费用共计人民币 945,000 元（大写：玖拾肆万伍仟元整）。甲方须在活动结算完毕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合同的全额合法发票。
3. 乙方应以现金或支票或银行汇款方式支付场地费以及各项应付款项。若以现金支付，应以甲方财务部门收到的日期为准；银行汇款以甲方指定银行帐户汇到的日期为准。
4. 上述费用如逾期未付，乙方除向甲方支付上述租金外，每逾期一天，须按未付金额的 2‰ 向甲方另行支付滞纳金。
5. 所有汇款方式支付的款项以人民币（币种）汇至如下账户：

公司： 上海世博中心有限公司
Shanghai Expo Centre CO. LTD
银行帐号： 31663803001166246
银行： 上海银行白玉支行
Bank of Shanghai Baiyu Branch
上海市肇家浜路 798 号 4 楼
Floor 4, No.798 Zhaojiabang Road, Shanghai, P.R. China

四、设备和其它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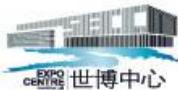
1. 乙方如需在使用期限规定的时间外使用场地的，须提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按照《上海世博中心有限公司 2017 版经营服务价目表》向甲方支付延时费后方可继续使用场地。
2. 乙方在场地内进行背景板、舞台等设施的搭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供搭建方案，并征得甲方同意。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场地施工押金后方可进场施工。活动结束并撤场完毕之后，经甲方确认乙方未对所使用的场地造成损坏的，甲方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全额无息退还该场地施工押金。
3. 乙方在布置期间如需使用电源等设备，须按照《上海世博中心有限公司 2017 版经营服务价目表》向甲方支付相关费用。

五、协议解除

1. 本协议签署后，乙方如有下述违约行为之一，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协议并追索违约金：
 - A. 乙方未能按第四条规定支付会议费用和活动布置费用。
 - B.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本协议的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地转让给第三方。
 - C. 乙方因故提出取消所使用的部分直至全部场地面积的行为。
2. 甲方因上述原因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协议，或者乙方单方面主动提出解除本协议，乙方须向甲方全额支付所有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经济责任。

六、廉洁条款

1. 为更好地根据诚实信用原则履行双方订立的合同，维护各自企业内部正常的管理秩序，防止滋生各种腐败行为，在双方业务存续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有以下行为：
 - A. 向对方工作人员（包括亲属）赠送或收受现金，购物卡，礼品，贵重物品等。



-
- B. 借工作人员（包括亲属）的婚嫁，生日，乔迁等事宜，赠送或收受现金，购物卡，礼品，贵重物品等。
 - C. 参与对方安排的任何娱乐性消费。

七、不可抗力

- 1. 本协议签订后，甲方如遇政府、市政等因素而终止乙方使用场地，或甲乙双方均遇共同认可的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协议，甲方除退还乙方已付的全部款项外，甲方不再承担其它经济责任。
- 2.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应将争议提交至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途径解决。

八、协议的生效和终止

- 1.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效力。本协议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即正式生效。会议活动结束及费用结清后，本协议即终止。
- 2. 《上海世博中心有限公司 2017 版经营服务价目表》、《活动费用明细》及《上海世博中心场馆使用规定》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具有本协议同等效力。

甲方：上海世博中心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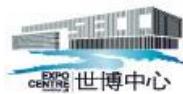
乙方：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2017 年 月 日

2017 年 月 日



活动费用明细

1、场地费用

日期	场地	用途	使用时间	场地租金原价 (人民币元)	场地租金小计 (人民币元)
2018/3/5	金厅	搭建	9:00-21:00	271,200/天	406,800
2018/3/6	金厅	搭建	9:00-21:00	271,200/天	406,800
2018/3/7	金厅	会议	9:00-17:00	488,160/天	488,160
小计:					1,301,760
折后价:					1,150,000